

中国 国 际 投 资 促 进 会

严正声明

近日，我会接到有关单位告知，广东某企业以欺骗手段假用我会名义并自编假造为我会“合作代理人”与其他方签订有关出口贸易合同，此举严重损害我会长期以来的良好声誉和宗旨原则，对此，我会予以强烈谴责和反对假冒侵权行为并保留进一步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

中国国际投资促进会是国家批准的全国性投资促进机构，非营利性组织，其宗旨原则是不参与、不介入、不从事以营利为目的的经营或交易行为，从不委托、不设立或聘任以营利为目的的经营或交易的合作代理人或代表等。

中国国际投资促进会郑重告知社会各界：任何单位、企业和个人，非经我会书面同意或许可，均不得盗用、假冒、骗取、冠名、借用“中国国际投资促进会”（含英文：China Council for International Promotion, CCIIP）的名称、名义、名牌、标识、商标、品牌、声誉等；我会将对违者追究其法律和经济赔偿责任，坚决维护我会的合法权益。

特此严正声明

中国国际投资促进会

China Council for International Promotion

2023年11月3日

